

性／別教育自製教案

我的身體是屬於我個人的

紀琳達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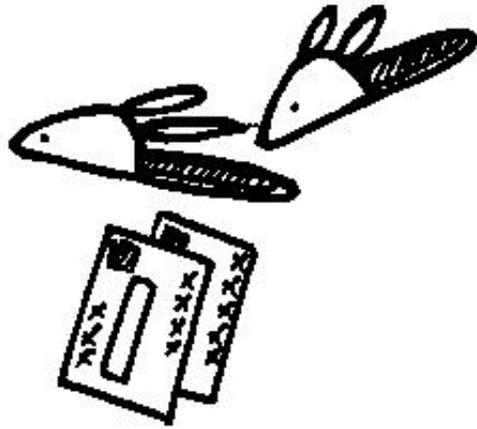
《狗仔隊：開山刀與藤條的經濟學》

自從性侵害的相關消息越來越多見報以後，許多父母都很焦心的詢問應該怎麼教孩子保護自己；而自從性侵害防治教育成為政府教育政策的一部份之後，也有許多老師開始思考如何教孩子防範性侵害。

比較常看到錯誤的做法是：

1. 大人相信，侵害總是來自陌生人，因此多半會很緊張的教導孩子要防備陌生人。(可是統計數字卻顯示，侵害常常是來自親近的人，甚至是最至親的人，這就成為防範措施的死角。)
2. 若是想要教導孩子防範熟人甚至親人，大人就擔心這會不會破壞成人的形象，增加家中緊張的氣氛。(好像大人的形象比孩子的安危還重要。)
3. 大人相信侵害就是對身體某些所謂重要部位的碰觸，因此教孩子以此判斷別人是否在侵犯她。(這麼一來，孩子也對身體的某些部位形成特別的看重，反而對她們未來身體的發產和感覺不利。)

考量這些會形成嚴重後果的說法，我們決心提出一個可以多方面幫助孩子思考和成長的教案。下面就是我們參考國外的相關童書，再考量本地的現實狀況，而為中小學生設計的「身體自主權」朗讀材料。老師們可以鼓勵同學一面朗讀文字，一面討論內容，而且還可以按後面加的小字提示，請同學自行加畫插畫，撰寫故事，以提高他／她們對這個話題的興趣。請注意，重點不是教他／她們僵化的教條，而是鼓勵他／她們認識自主權，並培養自主權的氣勢和觀念。



在這世上，有些東西是屬於我個人的。

比方說，那些寫了我的名字的東西是屬於我的。意思就是說，除非我同意，否則請不要亂動亂摸。（請畫出你覺得最心愛的、不願意人家亂動的東西）

沒寫我名字的東西，表示不屬於我，所以我也不能隨便亂動亂摸它們。（請寫出你曾經動過什麼不屬於你的東西的經過）

可是有些東西雖然沒寫我的名字，但是大家都知道它們是屬於我的，別人還是不應該亂動亂用。

比方說，我的毛巾、拖鞋、枕頭、睡衣、書包、鉛筆盒……（還有什麼？）

「不要亂動我的牙刷，要用就用你自己的！」有一次我提醒弟弟。「呃！誰要用你的！」他說。可是，我知道他有時候會偷用我的牙刷，因為那根牙刷上有無敵鐵金剛的標記。（家裡面有誰愛亂動別人的東西嗎？）

「不要亂動我的書包！」我也常常告訴我的同學，因為裡面有我自己用零用錢買的凱蒂貓鉛筆盒。「哼！有什麼了不起！我也叫我媽媽幫我買。」林美麗氣呼呼的說。我其實並不討厭她，但是我真的不希望別人動我的凱蒂貓。（還有哪些同學愛動別人的東西呢？）

「不要亂摸我的頭髮！」我真想告訴來家裡的客人，她們總是笑咪咪的看著我，接著手就身過來，真是討厭。（你知道有哪些長輩愛動手摸人？）

前幾天來了一封信，信封上竟然寫我的名字，我猜想一定是歌友會來的信，因為我前兩個星期寫信去問Yuki的星座，還好罷媽沒有拆開來看。本來嘛！寫了我的名字，當然就是屬於我的。誰也沒有權力拆！（你知道有誰的信或者電話被別人偷看偷聽的嗎？）

在我們家，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房間，要是誰把自己的房門關上，那就是說：「對不起！私人空間！謝絕入侵！如要進入，請敲門！」像我們上廁所的時候，不是都關了門，不讓別人進來嗎？（有人曾經侵犯過你的私人空間）

爸媽也有自己的房間，有時他們也會關上門。（不要亂想爸媽在幹什麼？你自己關了房門之後在幹什麼呢？）



林美麗沒有自己的房間，她和姊姊同一個房間。可是要是只有她一個人在，關上門，她也有私人空間。（你在和鄰座同學分享的桌上畫一條分隔線，也算一種創造私人空間的方式，還有什麼別的方式嗎？）

她說她寫日記，日記就是她私人的空間。她不准她姊姊偷看，也不准媽媽偷看，她買的是那種有鎖的日記本，上鎖也是一種私人的標記。林美麗最喜歡關上門，一個人寫日記。（因此，撬開人家的鎖，打開人家的抽屜，偷看日記或者偷東西，都是一樣的，都是侵犯別人的主權。你侵犯過別人的主權嗎？）

我也常常關上自己的房門。關門就是說，我不希望被人打擾。（什麼時候你最不喜歡被人打擾？）

我喜歡一個人看書，看漫畫，看鏡中的我，看窗台上的小花，看天花板上的蜘蛛網，或者什麼都不看。我的房間是私人空間，是屬於我的空間。（你還會在房間裡做什麼活動？翻跟斗？踢小狗？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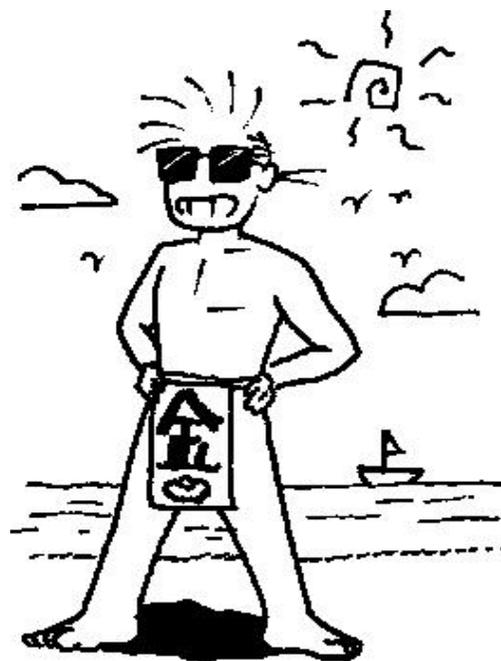
我的身體也是私人的，是屬於我個人的。

媽媽說，只要是游泳衣遮蓋的身體部份——像胸部、肚皮、屁股——都是非常私人的，是屬於我個人的。意思就是說，要是沒有好理由，誰也不能碰這些部份。（那是不是說，別的部份就可以摸？為什麼有些地方特別私人？）

媽媽說，弟弟的小雞雞和屁股也是非常私人的。但是因為他還小，還不會自己洗澡，媽媽為了照顧他，要幫他洗澡，就會碰到他的私人部位。這是一個合理的理由。（什麼叫做合理的理由？）

我已經不是小貝貝了。我都會自己洗澡了，而且大部分的時候我都可以照顧我自己了，所以別人要碰我的身體，不管是什麼部份，就要先問我可以不可以。（長大真好！就可以拒絕被別人欺負了。）

上次媽媽帶我去看醫生，醫生告訴媽媽說，要聽我的心跳，說要掀起我的衣服。我說不要，媽媽說沒關係，我只好讓醫生用他的聽診器接觸我的胸部。（喔！媽媽和醫生都是合理的理由。）





爸爸媽媽說過，如果有人碰我的身體，不管是任何部份，而我不喜歡的話，我都可以直接說：「不要碰我。」（下次老師要打我手心，我可不可以叫他不要碰我？）

班上那個壞男生林俊明常常亂碰我們女生，拉我們的頭髮，扯我們的袖子，掀我們的裙子，戳我們的背。我們說了好多次：「不要碰我」，他都不聽。（人家不聽的時候怎麼辦？）

大部分時候我都很喜歡人家碰我。

比方說，媽媽會抱我，爸爸會把我舉起來坐飛機，我也會抱我的小狗皮皮，皮皮也喜歡被我抱，我知道，因為牠都會把頭放在我懷裡。（皮膚的接觸真的好舒服。）



我去阿嬤家的時候，阿嬤都會來抱我，說我長得可愛，我也喜歡被她抱，粉舒服。阿嬤從來沒有抱過我，可是媽媽說阿嬤還是喜歡我的，他只是不習慣抱人而已。（喜歡一個人也不一定非要抱。）

有人喜歡抱人，有人喜歡被人抱，有人不習慣抱人，有人不習慣被人抱。林美麗就不喜歡被人抱，她說她們家的人都不會抱人。（你家呢？）

我喜歡被某些人抱，但是我不喜歡家裡來的客人隨便摸我的頭，或者強迫抱我。（你覺得大人為什麼愛摸小孩的頭？）

可是有時候有些人碰我身體的時候，我真的覺得很不舒服。（舉個你自己的例子。）

上次哥哥和我在客廳的沙發上玩，他把我壓在下面，一直騷我癢。開始還蠻好玩，我們一直在笑，可是後來太癢了，我實在受不了了，就大叫：「不要啦！不要啦！」

哥哥卻不聽，一直騷我癢。（這種不尊重別人感受的人實在很討厭。）

還好爸爸說：「小明，不要再搔她癢了！小莉不喜歡這樣。」

媽媽曾經說過，不管是誰碰我，我說不要就是不要，我有權利保護自己的身體。還好哥哥後來不騷我癢了，要不然我一定會狠狠地大叫大喊，說不定我還會用力踢他。（要是爸爸不在或是爸爸不管，你要怎麼解決問題呢？）





我不討厭哥哥，但是我也很感激爸爸叫他停止。

雖然他是我哥哥，可是有的時候，連我的家人、親戚和朋友也不明白我的感覺，所以我需要告訴他們。（不要怕，不要不好意思，練習清楚的說出你的感覺。）

住在台南的三叔，他每次來我們家都喜歡把我抱在他身上，還捏我的臉。我覺得真的很不舒服，他身上有一股酒味，手指也有煙味，牙齒都黃黃的。（有些大人為什麼那麼髒？）

我問媽媽：「媽，我一定要讓三叔抱嗎？我真的很不喜歡坐在他身上。」媽媽說：「三叔是喜歡你，給他抱抱有什麼關係？」

「可是，我不喜歡呀！」（媽媽不是說不喜歡就說出來嗎？）

媽媽皺著眉頭說：「小孩子要聽話，對家裡的長輩要尊重。」

後來三叔又來我們家，他把手伸出來，好像要把我拉近他一樣，我退了兩步，慢慢的、小心的說：「三叔，謝謝你，我不想被人抱。」

三叔盯著我看了一下，我的心跳得好厲害，我想他一定是生氣了，他一定會打我。不過他沒有。

「長大啦！不要三叔抱啦！好吧！」他轉過頭去，點了一根煙。

我不喜歡煙味，也不喜歡抽煙的人。但是我覺得三叔還不錯，他竟然說不再抱我了。我真不敢相信我有力量叫別人停止，但是這次成功了。（有沒有聽過那個最有名的瘦身廣告台詞：Trust me, you can make it!）

後來我問老師我是不是做對了——我不想問媽媽。

老師說：「小莉，我覺得你做的很對。不管是誰，只要他碰你的時候，你不喜歡或者不想要，你都可以叫他停止。」（那如果我喜歡或者想要，要說什麼呢？）

「三叔做的事情是大人不應該做的，對不對？」我問老師。上次學校有外面來的教授演講說過什麼「性侵害」，是不是就是這個啊？

老師說：「你的三叔沒有錯，他只是不知道你的感覺而已。他唯一做的不太好的事情就是從前沒有尊重你，可是現在他已經知道你的感覺，而且尊重你的意見了，這樣就好了。以後再遇到同樣的情形，你就清楚的說出你



的感覺。摸你並不是什麼不好或者不對的事情，但是如果你已經說了你不希望他碰你，他還是堅持碰你，那就是侵犯你的人權了。」（所以，最重要的是：第一，我喜不喜歡；第二，他尊不尊重我的意見。）

我覺得我長大了，我有能力告訴別人我的感覺，而且要是我不喜歡或者不願意，我就可以叫他們住手。（媽媽要是打我，我可不可以叫她住手？）

媽媽說我身上的某些部分是私人的，不能讓別人看，也不能讓別人碰，也不能讓別人拍照。

可是我覺得我身上每一個部份都是屬於我個人的，只要我不願意，誰也沒有權力碰。要是我願意，我也有主權決定讓誰碰，不讓誰碰。

身體是屬於我的，屬於我個人的。
